

证券代码:002298

证券简称:中电鑫龙

编号:2016-087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11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束龙胜先生、持股5%以上股东瞿洪桂先生和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,获悉束龙胜先生、瞿洪桂先生、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束龙胜	是	1,350,000	2016-11-25	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31%	个人融资
瞿洪桂	否	30,574,637	2016-11-24		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4.00%	个人融资
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是	7,400,000	2016-11-25	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.15%	个人融资

二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

(一)束龙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2,708,726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4.59%,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31,580,000股,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0.75%,占公司总股本的4.49%。

(二)瞿洪桂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7,394,324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8.10%,

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30,574,637股，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24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34%。

（三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36,720,93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22%，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36,720,000股，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100.0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22%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